

安徽省机动车鉴定评估行业协会

安徽省机动车鉴定评估行业协会关于开展 2025 年 12 月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报名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相关考生：

根据省人社厅《安徽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》等五个制度文件的通知（皖技管服〔2022〕4 号）精神，结合本省相关单位岗位需要，我协会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开展机动车鉴定评估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。现就该批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的相关报名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工种及等级

机动车鉴定评估师三级/高级工

二、评价对象

- 安徽省从事机动车鉴定与评估人员

2. 安徽省从事机动车相关工作人员

三、报名条件

依据《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》（2023 版）要求申报，申报条件见（附件 1）

四、收费标准

机动车鉴定评估师三级 900 元/人。食宿以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报名流程

1、报名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4 日-2025 年 12 月 7 日现场报名，请将报名材料 12 月 7 日前送至协会或者快递至协会。

2、联系方式：0551-63809007 17730035159

3、报名提交材料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表（见附件 2）、二寸白底照片电子版、电子驾驶证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、前一等级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、参评人员在皖工作单位的社保证明、劳动合同复印件。

请完整填写报名表，并手写签名、单位盖章后，同驾驶证复印件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、前一等级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、在皖工作单位的社保证明、劳动合同复印件。

纸质材料邮寄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 88 号青网科技园青网大厦 205 室 秘书处收，电话：0551-63809007

17730035159

注：报名材料需扫描成一个电子文档发送至秘书处张老师 17730035159（微信同号）。如在报名过程中遇到问题，可联系秘书处张老师 17730035159（微信同号）

4、报名结果查询：电话咨询 17730035159

5、准考证预计打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2 日—2025 年 12 月 26 日（以最终审核通过时间为准）

六、评价流程

1、考试预计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7 日（以最终审核通过时间为准）

2、考试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 88 号（以实际通知为准）

3、考试方式：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实践操作考试。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笔试，实践操作采用现场鉴定方式。理论知识考试和实践操作考试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皆达 60 分及以上者为合格。

4、证书领取方式：机构发放

七、评价机构内部督导电话和所在市人社部门监督电话

1、内部监督电话：19956045507

2、省技能人才服务中心：0551-62623630

安徽省机动车鉴定评估行业协会

2025 年 11 月 24 日



附件 1

三级/高级工申报条件

持有 C1（含）以上机动车驾驶证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：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- 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- 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- 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- 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②相关职业：汽车维修工、机动车检测工、汽车装调工、汽车回收拆解工、农机修理工、工程机械维修工、工程机械装配调试工、摩托车修理工、摩托车装调工、二手车经纪人。下同。

③技工学校相关专业：汽车维修、汽车电器维修、汽车钣金与涂装、汽车装饰与美容、汽车检测、汽车营销、工程机械运用与维修、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、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、汽车保险理赔与评估、汽车制造与装配、新能源汽车制造与装配、汽车驾驶、起重装卸机械操作与维修、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应用、农业机械使用与维护。下同。

④中等职业学校相关专业：汽车运用与维修、汽车服务与营销、汽车车身维修、汽车美容与装潢、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、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与维修、汽车制造与检测、新能源汽车制造与检测、汽车电子技术应用、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、机电技术应用、计量测试与应用技术。下同。

⑤大专及以上学历相关专业：高等职业学校专科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、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、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、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、内燃机制造与应用技术、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、新能源汽车技术、汽车电子技术、智能网联汽车技术、汽车造型与改装技术、智能工程机械运用技术、汽车智能技术、司法鉴定技术专业；高等职业学校本科汽车工程技术、新能源汽车工程技术、智能网联汽车工程技术、汽车服务工程技术专业；普通高等学校本科车辆工程、汽车服务工程、汽车维修工程教育、智能车辆工程、新能源汽车工程、交通运输、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、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。下同。

附件 2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审核表

姓名		性别		近期二寸蓝底 证件照
出生日期		文化程度		
身份证号码		户籍所在地		
毕业院校		所学专业		
毕业证编号		毕业时间		
现工作单位		联系电话		
申报工种		申报等级		
已取得本职业或 相关职业及等级		证书编号		
参保（或就业、 学习）所在市		参加评价批次号		
参加评价地点				
个人事项承诺	本人系_____单位职工，____年__月参加本单位工作____年，其中从事本职业_____（工种）工作____年。具体工作经历如下：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，在_____（单位）____（工种或岗位）工作；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，在_____（单位）____（工种或岗位）工作；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，在_____（单位）____（工种或岗位）工作。 承诺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
单位审核意见	_____同志现为我单位_____（工种或岗位）员工，入职时间为_____，至今累计从事_____相关工作已满____年。 工作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

填表承诺：

1. 此表由考生本人如实填写；
2. 本表格内容正确无误，所填写的信息真实有效，一旦确认，不得更改申报信息；
3. 不如实填写或提交虚假材料，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；
4. 严格遵守职业技能认定相关规定。

本人确认已阅读并明白上述条款，并受此等条款约束。

申请人签名： _____ **日期：**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评价记录：

一、评价结果：

理论科目成绩： _____； 技能科目成绩： _____； 综合评审成绩： _____。

二、考评组意见：

三、考评组成员：

四、监考人员：

五、质量督导人员：

制表人签字：

认定机构审核意见：

审核人：

日期：

注：请用钢笔填写或电脑打印，要求内容真实、简明扼要，字迹清晰端正。

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
学历证书复印件粘贴处
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粘贴处